

佛山市律师协会文件

佛律协〔2020〕13号

关于做好“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坚强领导下，全国上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打响疫情防控阻击战。全省律师行业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认真贯彻司法部、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省厅工作要求，积极投身疫情防控第一线，充分发挥律师的职能作用，为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涌现出一批敢于担当、勇于奉献，表现突出的先进典型，展现了新时期我省律师的责任与担当。为鼓励先进、树立典型，激励广大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担当作为，努力服务好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双统筹，省律协决定对疫情防控工作中行动坚决、表现突出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进行鼓励，授予“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现就我市做好本项评选工作通知如下

下:

一、工作任务

全省共评选出“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共70个,包括律师及律师事务所。按照各市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数量进行名额分配,我市推荐名额共5个,包括3名律师及2家律师事务所。

二、评选范围和条件

(一) 范围

依法设立、正在执业的我市律师事务所和律师均可申请参加本次评选活动。

(二) 条件

1、律师事务所

(1)政治立场坚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引导本所律师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法治,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司法部关于律师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认真组织本所律师和工作人员开展政治学习和业务培训,所内党的建设成绩显著,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律师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

(2)工作突出。2020年1月1日以前取得律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遵守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具有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充分发挥律所的组织领导作用,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重要指示

精神，组织引导本所律师走在疫情防控一线，开展有特色、有亮点、有成效的疫情防控工作。

（3）管理规范。建立并落实内部管理各项规章制度，能够有效监督本所律师规范执业，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依法诚信规范公正执业。2020年1月1日至今，律师事务所及本所律师未受过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行业处分，律师事务所党组织及党员律师未受过党纪处分，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结果为合格，所内所有律师均参加执业年度考核且结果为称职。

2、律师

（1）政治过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社会主义法治，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重大原则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自觉维护宪法和法律尊严。

（2）工作突出。2020年1月1日以前取得律师执业证书或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证，热爱律师职业，依法履行辩护、代理等职责，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坚持冲锋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得到党委政府、企业、基层群众认可。

（3）品行优良。坚持依法规范执业，模范遵守法律法规

和行业规范，恪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忠于职守，勤勉敬业，诚实守信，尽职尽责维护法律正确实施，促进社会公平正义。2020年1月1日以来未受过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党纪政纪处分和律师协会行业处分，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结果均为称职。

三、评选程序和时间安排

（一）申报阶段（11月18日前）

申报此次评选的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要认真按照要求填写“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律师事务所/律师）候选名单推荐表，“疫情防控先进事迹”不少于1000字。推荐表中“机构名称/所在机构名称”栏填写律所名称并加盖公章。

请务必于11月18日前将推荐名单及相关材料提交到市律协秘书处电子邮箱（fslxbg@fssf.gov.cn）。

（二）初审阶段（11月27日前）

市律协按照方案要求，对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含是否受过行政处罚及行业处分），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对申报、推荐材料进行初步评审，在征求市司法局纪检、律管部门等的意见后，由市律师行业党委研究决定推荐名单。

（三）复核、评选阶段

市律协将经市律师行业党委研究确定的推荐名单的材料提交给省律协进行复核评选。

附件:

1. “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
(律师事务所) 候选名单推荐表
2. “广东律师行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突出贡献奖”
(律师) 候选名单推荐表



(联系人: 池芳强; 联系电话: 0757-83380182)

送: 省律协, 市司法局, 各区司法局, 市司法局律管科, 赖洪健
局长, 程少云副局长, 市律师行业党委委员, 市律师协会理
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佛山市律师协会秘书处

2020年11月11日印

(共印 20 份)

